

## 法轮功简介

法轮大法又名“法轮功”，是 1992 年由李洪志先生在中国大陆传出的上乘佛家修炼大法，以宇宙特性“真、善、忍”为根本指导，使修炼者返本归真的高层次修炼法门。修炼法轮功主要是学法（读法轮功书籍）、修心及炼功，生活中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同时学炼五套功法，动作简单易学，法轮功学员义务教功。法轮大法至今已传播 100 多个国家，上亿人通过修炼法轮功得到身心健康。

法轮功是一门非常适合现代人在繁忙的社会生活中修炼的法门。因为无论何时何地修炼者都可以炼功学法，不受时间地点的限制，有时间多炼，没时间少炼。而且在修炼者没有炼功时，身体仍然自动演化功。这样就能在短时间内提高功力，迅速达到身心健康。



## 追查湖南省衡阳市衡山县迫害法轮功学员边雪梅的责任人的通告

自 1999 年 7 月以来，湖南省衡阳市公、检、法、司和“610”系统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司法系统作为执法机构，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权利，非法抓捕、关押、酷刑虐待、庭审、无罪判刑，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致伤、致残、致死。特别是警察等执法人员公开犯罪。本组织从即日起对下述迫害案立案追查。

追查案由简介：法轮功学员边雪梅，女，家住湖南省衡阳市衡山县开云镇。2020 年 9 月 23 日，边雪梅被衡山县长江派出所警察在家中绑架，并被非法抄家，后被非法关押在衡阳市第一看守所。2021 年 1 月 23 日，边雪梅被衡山县法院非法庭审，律师为边雪梅做了无罪辩护。边雪梅因为不放弃信仰，拒绝衡山县法院要求她写不修炼法轮功的保证书，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被衡山县法院非法判刑 5 年。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如下：湖南省衡阳市衡山县政法委书记旷志军；衡山县公安局局长范焯，国保大队队长李浦；衡山县检察院检察长李清，公诉科科长谭林敏，副科长李巍；衡山县法院院长周龙，副院长刘运成，法官贺滴；

衡山县长江派出所所长易伟，警察颜永初；衡阳市第一看守所。

我们的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根据这一原则，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的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上述有关责任人将被彻底追查，并被绳之以法。

迫害法轮功是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与纳粹战犯同罪，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责任。自首坦白、弃暗投明、举报他人罪恶、争取立功赎罪，是唯一的出路！

“追查国际”全称为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是一个国际性非政府组织，总部设于美国纽约，在北美、欧洲、澳洲和亚洲都设有分部。“追查国际”旨在帮助和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及刑事机构，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

## “天安门自焚”——中共炮制的伪案

2001 年 1 月 23 日，“天安门自焚案”震惊中外。随后，此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2001 年 2 月 4 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报导《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亲自到自焚死亡者之一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

央视录像的慢镜头显示，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

“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完好无损；头发最容易被火燎，但是画面中王进东的头发完好。

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所谓“自焚”的当天，天安门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 20 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此“突发”事件。造假之处还有很多。◇



图：央视录像中，王进东面部烧坏，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一旁等待，直到他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演戏？

## 衡阳铁路国保企图搞“大案”对邹红艳等六人进行构陷

【明慧网二零二一年十月九日】（明慧网通讯员湖南报道）湖南省衡阳市法轮功学员邹红艳、李凤英、彭俊南等六人，于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二日起陆续被衡阳铁路公安绑架、非法抄家，目前已经被构陷到了衡阳市石鼓区检察院。据铁路公安内部消息，衡阳铁路公安国保想借由此构陷一个所谓的法轮功“大案”。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衡阳市法轮功学员邹红艳在向世人讲述法轮功真相时，被不明真相的人诬告，后被衡阳市火车站派出所绑架并拘留了五天。之后，衡阳铁路公安国保就开始对邹红艳进行了秘密监控、监视并对她的手机实行了24小时不间断监听，借此搜刮所谓的证据，图谋搞个“大案”出来。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二日早上，由铁路公安国保赵姓队长带队，非法冲进邹红艳家绑架了她，并非法抄了她的家，具体抄走些什么，目前尚不清楚。当天邹红艳就被送进衡阳市看守所非法关押。紧接着铁路国保队长赵某又带领三、四个人来到法轮功学员彭俊南（男，78岁，中学退休特级教师）临时租住的房子，在本人不在的情况下，非法撬门而入，把家中的私人财物：电脑、打印机、手机，法轮功真相资料小册子，护身符，优盘，翻墙软件，《转法轮》书及点播机，A4打印纸等洗劫一空。待到上午十一点多钟彭俊南回家时，被他们蹲坑绑架。企图把年近80岁的彭老师送往看守所非法关押，因彭老师身体状况被看守所拒收，无奈之下才将彭老师取保候审放回。

六月十三日清晨5点多钟，铁路国保及特警又闯入家住珠晖区凤凰村47栋的65岁女法轮功学员陈衡秀家，他们一群人也是非法撬门而入，不由分说，对正在炼功的陈衡秀强测血压。陈不予配合，几个

身后印有“特警”字样的黑衣人野蛮将其拽到车上带走。随后家里的大法书籍、师父法像，还有电脑、U盘、手机、打印机、过朔机等私人物品也被非法洗劫一空。他们把陈衡秀劫持到衡阳市人民医院（原铁路医院）强迫对其身体进行全面检查：抽血、验尿、肝脏、心脏全身透视。经过一番折腾后还逼其签字，被陈衡秀拒绝后。他们就将陈衡秀戴上手铐劫持到派出所进行审讯。陈衡秀被拴在双脚、双手、全身都被卡住的铁椅子上审讯到凌晨3点，过程中有警察说：你到过哪里、哪些人和你接触我们都一清二楚。说着还拿出手机播放陈与某人通电话的录音给陈听。第二天又继续审到晚上11点多钟才将陈衡秀取保候审放回。

与此同时，法轮功学员谢海云、李凤英、蒋福秀等也被衡阳石鼓公安分局国保和青山街派出所绑架，并非法抄家。第二天谢海云因身体状况被放回，李凤英（谢海云妻子）、蒋福秀等被非法拘留了一个月。于七月十一日两人才被放回家。可刚到家不久，她们俩就又被闻讯赶来的衡阳铁路公安国保给绑架送进了衡阳看守所非法关押。

六月十二日和六月二十一日，铁路国保还分别闯入居住在石鼓区的肖奶奶（八十多岁）和杨奶奶（七十多岁）的家中，追问她们认识某某不、有没有来往？她们根本不认识也没见过。当时，她俩都很纳闷：怎么铁路公安来找她们，还问这些……后来才明白：他们是想把她俩也拉进这个案子中。

这次参与绑架和构陷的单位主要是衡阳铁路公安国保大队，他们到处搜刮所谓的证据，非法构陷这六位法轮功学员，企图弄出这个所谓的“大案”来。目前铁路公安国保已将此伪案提交到衡阳市石鼓区检察院。九月二十六日下午二点多钟，衡阳市铁路公安与彭俊南的女

儿联系，要求其父亲到市中心医院检查身体。CT、B超、心电图、血压、验血作了一系列检查，快到六点，才检查完。其中衡阳市石鼓区检察院谭姓警察带了一些表格，告诉彭俊南老人说，他被起诉，犯了什么、什么罪。彭俊南老人回答说：法轮功修真、善、忍，做好人好事，犯什么罪？谭某说，这是国家定的。彭俊南回答：国家过去搞的运动基本都是错误的，你看文革、反右、土改、三反、五反，不都平反了吗？平反就是说明搞错了。法轮功全世界都有人炼，全世界人民都在说“法轮大法好”你们还继续执行（元凶）江泽民的错误路线。最后，谭某拿了十多张表格，要彭俊南老人签字，被拒绝后，他们又找其女儿签字，整个下午的全过程，都被警察录了像。

彭俊南老人，是衡阳县西渡镇蒸阳中学特级教师，全国优秀科技辅导员，省优秀教师，由他主持的创新教育在省内外，乃至全国教育界，曾多次受到嘉奖和表彰。

二零零零年三月在市创新作品大赛中，由他辅导的学生的创新作品有24项作品获市级一、二、三等奖（获奖数占全市的五分之一），有十项获省级金、银、铜牌奖。彭俊南老人曾长期患有神经官能症、胃炎、骨质增生、皮肤病等多种疾病，于一九九八年七月修炼法轮功的第二天就感觉到自己一身轻，全身的病一下子全消失了，身体从来没有感受到的舒服、美妙。同时，在中国社会道德世风日下之时，他却能按照法轮大法的要求严格要求自己，不但拒收学生家长送来的红包，还从不参与学校用公款的请吃。然而这样一个师德高尚的老人却要在古稀之年被以莫须有的罪名构陷。◇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 致衡阳铁路公安分处国保大队和石鼓区检察院及法院的一封公开信

各位公、检、法工作人员：你们好，

能收到这封信，就是缘分；如果真能静下心来好好地看下去，就是各位的福份。因为这不但牵扯到你们即将接触的这个案子的真相，也关系到你们和家人的幸福和未来。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真心希望你们在这乱世混混，天灾、人祸、瘟疫不断的今天，能明真相，识正邪，分清善恶，在对待法轮功的问题上做出自己的正确抉择。

今年六月中旬，衡阳铁路公安分处国保大队和石鼓公安分局国保，分别绑架了居住在珠晖区的法轮功学员彭俊南、陈衡秀、邹红艳和石鼓区的谢海云、李凤英、蒋福秀等六人。并以莫须有的罪名构陷到了石鼓区检察院及法院。

这六名善良的法轮功学员，除了邹红艳是五十多岁外，其余都是六、七十岁以上的老人。他（她）们当年走进法轮功修炼，大都是因为身体不好，百病缠身，通过修炼后，他（她）们不但获得了身体的健康。也从此以“真、善、忍”为准则，走向了一条修炼的路。

在不断的修炼中，他（她）们都亲身感受和体验到了法轮功的神奇和法轮功的正和善；同时，也看清了中共这场对法轮功的迫害打压，不仅无理、荒谬而且残暴。并利用谎言和“天安门自焚”骗局欺骗民众，煽动仇恨，还以行政命令强迫你们这些执法者违背法律、违背良心为中共充当打手。二十多年的血腥打压和迫害；成千上万的法轮功修炼者被非法关进监狱、劳教所、看守所、精神病院等，遭受酷刑折磨、精神摧残、甚至被活摘器。导致千千万万个幸福家庭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此案中的陈衡秀老人当年一家三口都修炼法轮功，身心健康，家庭和睦，幸福美满。就因这场对“法轮功”的迫害，使她相继失去



了儿子和丈夫……就是这样，她仍然坚守“真、善、忍”的原则，本着善念始终以和平文明的方式发传单、讲真相，苦口婆心的告诉世人“法轮功”的美好，劝说世人了解真相。

面对这么长时间的残酷无理的对待，“法轮功”这么大的一个群体（国内约几千万人修炼），却未发生一起暴力事件。

这是一个什么样的群体？这是一些什么样的人？大家可曾用心去思考过……

面对这些即使承受着苦难，还在无私的为着别人的人，诸位可曾扪心自问：他（她）们的行为到底危害了谁？又伤害了谁？

为什么“法轮功”在中国遭受迫害的同时，在国际上却受到各个国家和地区的欢迎和支持。不但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和信函有四千五百多项。法轮功的主要书籍《转法轮》，还被翻译成四十多种语言文字，在全世界公开发行，而且修者日众，如今全球已有一亿多人在修炼法轮功。“法轮大法好”已成为世界人民的心声。

中国《宪法》明确规定公民有言论自由、信仰自由的权利，并且，现在没有任何一部法律把“法轮功”定义成“邪教”。

2000年4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和公安部联合颁布的《公安部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号）表明，中国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种，而

这14种邪教里面没有“法轮功”。

公安部颁布的通知，明确否定了江泽民和媒体对“法轮功”的造谣诬蔑，对“法轮功”的修炼和信仰在中国大陆，和在世界各国一样，是合法的。迫害“法轮功”不但没有法律依据而且还是违法的。

“天安门自焚”伪案被揭穿后，2011年，《国务院公报》第28期刊登了《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第50号文件》，表明对“法轮功”书籍的出版禁令已经废除，这也说明“法轮功”的一切书籍和宣传品都是合法的。

综上所述，“法轮功”所谓邪教的说法，不但是歪曲事实而且在中共内部也是不被认可的，只是邪恶江泽民的一意孤行和非法组织“610”的诬陷和诽谤。这也说明，中共持续22年对法轮功的迫害，是时任党魁江泽民勾结中共不法之徒制造的特大冤案。

这六位善良的“法轮功”学员，即将面临着非法庭审，按照中共迫害“法轮功”的惯例，一般都是以《刑法》三百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来指控。但此罪的构成必须具备两个基本要件，才能成立，一个是“利用邪教组织”，一个是“破坏法律实施”。然而，构成犯罪的两个要件，他（她）们一个也不具备，以此指控这些“法轮功”学员都不能成立。因为普通公民根本就没有条件和能力实施这样的犯罪；有能力或条件实施这种犯罪、破坏司法独立与公正的，只有手握公权力的官员——也就是你们这些法律工作者的上级。江泽民及专职迫害“法轮功”的法外机构“610，操控公、检、法以法律形式迫害“法轮功”学员，才是实实在在的在破坏国家法律实施，才是真正的违法犯罪。

善恶有报是亘古不变的天理！虽然在中国大陆，所有（转下页）

（接上页）的中国人都从小就接受着“无神论”的教育，但人本性良知的一面都会明白这个道理，也会自觉不自觉的，或多或少的相信“善恶有报”。

迫害二十二年来，也确实已经有太多太多足以让我们心生警醒的事例！因参与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的案例在中国大陆可说是比比皆是、触目惊心！我们也真的不希望这种事情再发生在你们任何人身上，可毕竟是“人在做，天在看”啊！从古至今，人不治天治，上苍可曾饶过谁。

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初，曾经担任中央610办公室头目的周永康、李东生、周本顺、张越、孙力军、彭波及傅政华等纷纷先后落马、或入狱。

从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二零年，计有1689名“610”系统人员，被法办或遭到恶报。表面上这些人被抓是因为腐败，实际上却都是因为迫害“法轮功”招来的报应。不然相比中国从上至下的腐败群体来说为什么恰恰抓了他们。

各位应该看到了：从中共的十八大以来的反腐，基本集中在党政机关领域，而从二零二零年开始，“倒查二十年”集中指向的却是政法系统，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在

公、检、法、司系统，总计有七万余名警察被审查。最近湖南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刘建宽的落马，还有湖南省永兴县公安局原局长谷陆文等人的被查，这些人都曾不同程度的参与了对“法轮功”的迫害。

“善恶到头终有报，只是来早与来迟”，报应也是多种形式的，当年衡阳市迫害法轮功的主将，市公安局国保支队的周著文和雷振中，他们虽然后来离开了迫害“法轮功”的工作岗位，但报应还是如影随形，周著文年轻漂亮的妻子与之离婚，离他而去；雷振中退休后病体怏怏，痛苦不堪。然而这些仍然还无法了结他们所犯罪过，当年他们迫害“法轮功”的恶行，现在已被“追查国际”记录在案，在不久的将来还将受到上天和法律的审判。

向来中共还好一手“卸磨杀驴”，文革中也是为了执行上级命令，参与迫害老干部的警察，后来被秘密拉到云南枪毙了。

前车之鉴，诸位是不是应该清醒的引以为戒。尤其是你们当中那些准备参与审理这一案子的石鼓区检察院及法院的工作人员，虽然你们或许是因为工作的职责而被动的参与，被推到了迫害法轮功的前沿。但是在你们的职权范围内，你

们完全可以依据你们熟悉的法律，秉持善良，给予这六位善良的法轮功学员在法律上的帮助。你们可以遵循天理，选择依法办案，选择良知正义，理性的维护正义和善良，停止迫害并将伤害减致最小。让这六位善良的法轮功学员，早日获得自由与家人团聚。这些善行不仅会成为你们莫大的功德，也会成为你们在目前瘟疫中得到平安和生命的保障！更是在为你们自己和家人选择了一个光明美好的未来！

而作为参与构陷此案的衡阳铁路公安分处国保大队的相关办案人员，你们想升迁、图发展，这本无可厚非。可你们违背良心、枉顾事实，为了捞取政治资本和满足自己的私欲，迫害善良，制造冤案，不但天理难容，也是很不出彩、遭人唾弃的……

真可谓：神目如电不可欺，桩桩件件记在案。别为眼前蝇头利，报应来时悔已晚。当然，东隅已逝，桑榆非晚。现在你们还有弥补和选择的机会，何去何从都在于你们自己。但愿你们能悬崖勒马，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去忏悔和弥补你们犯下的罪。不然，你们的名字及所为也将被“追查国际”记录在案，也终将会有一天，为你们所犯下的罪行承受上天和法律的惩罚。◇

## 迫害法轮功 湖南永兴县公安局长遭恶报被查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南报道）据大陆消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湖南省永兴县公安局原局长谷陆文涉嫌严重违法乱纪，主动投案，目前接受审查。谷陆文曾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这也是他恶行导致恶报的开始。

谷陆文，男，汉族，52岁，耒阳人，曾任临武县公安局政委兼纪委书记等职位。二零一二年九月，谷陆文调至永兴县公安局任政委一职将近四年。二零一六年四月，谷陆文升任职永兴县公

安局书记及局长手握县警界大权。然而，谷陆文积极追随中共和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执行江泽民对法轮功的迫害政策，助纣为虐。参与部署指挥各级六一零（江泽民一伙为迫害法轮功而专门成立的非法组织）公安国保、派出所等，打压法轮功群体。并与公检法内的败类相互勾结，罗织罪名，在任期内致使当地众多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遭到被非法抓捕、关押、罚款、关洗脑班、判刑等残酷迫害。

《西游记》偈曰：“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善恶若无报，乾

坤必有私。”谷陆文的落马再次彰显了善恶必报的天理。

希望那些仍在积极执行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政策的公检法人员能够得到警示，不再执迷不悟，而毁掉自己及家人的未来。◇

